

广东技术师范大学创新创业学院

关于 2021 年度广师大“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”信息采集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根据《广东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报送 2021 年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年度进展报告的通知》的要求，现面向各学院采集相关信息。请各学院收集相关材料、填写“国创计划”年报数据采集表（附件 1），于 2021 年 11 月 23 日 17:00 前将附件 1、附件 2、包含有论文、专利、获奖证书的文件夹打包，命名为“XX 学院+2021 大创成果统计”，[发送至 gpmu_dachuang@163.com](mailto:gpmu_dachuang@163.com)。

一、被统计对象

凡与“大学生创新创业计划”项目有关的并在 2020 年 11 月 1 日-2021 年 10 月 31 日产生的成果，均需统计上报。

二、采集方式

通过填写“大创成果信息采集表（附件 2）”收集信息，各学院根据附件 2 进行数据统计，将结果填写在附件 1 中。

三、信息采集说明

1. 所指的统计周期为 2020 年 11 月 1 日-2021 年 10 月 31 日。

2. 项目概况统计范围为统计周期内立项的各级“大创项目”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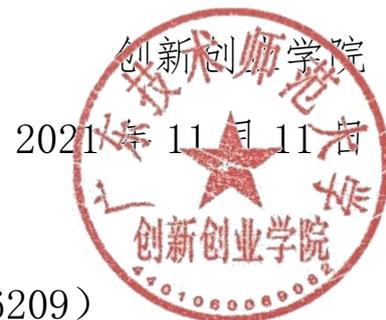
3. 项目获奖、发表论文、专利与成果转化可以是项目成果，也可以是项目孵化后的相关成果。统计范围为各级“大创项目”统计周期内产生的相关成果。其中，发明专利数量，统计的是进入实质审查之后的专利。

4. “参与项目学生保研数量”统计范围为获得保研资格的 2022 届（2022 年毕业）本科生中，参加过“大创项目”的人数。

5. “参与项目学生创业数量”统计范围为统计周期内，参加各级创新创业类竞赛、参与创业团队或创业公司运营的学生中，参加过“大创项目”的人数。

附件：1. “国创计划”年报数据采集表

2. 大创成果信息采集表



（联系人：张广珍，电话 15902046209）

